

## 关于公司名称变更的说明

我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，经长沙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，于2018年12月6日进行了营业执照名称的变更，其变更内容为：公司名称由“湖南中大建设工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”变更为“湖南中大检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”，又于2020年12月24日由“湖南中大检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”变更为“中大检测(湖南)股份有限公司”，2022年6月08日由“中大检测(湖南)股份有限公司”变更为“中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”。目前，资质证书、认证证书、信用等级证书等相关证件的更名正在陆续办理中，后续办理完成将及时反馈贵司备案。本文件中有关原公司名称的企业资质兼具有承继性，仍可以有效使用，由此带来的不便请予谅解。

我公司承诺“中大检测(湖南)股份有限公司”和“中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”为同一法人主体，其业务主体和法律关系不变，原“中大检测(湖南)股份有限公司”拥有的资产、资质、业务、债权债务等各种权益、资源、责任均由“中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”继承。

由于公司名称变更带来的不便，望予以谅解。

特此说明

致礼！

中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年7月14日

